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專員 陳凱琦
電話：(04)7531829
傳真：(04)7283265
電子信箱：catchche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493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作業要點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（共3份電子檔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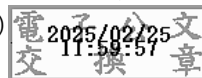
(376470000A_1140049311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40049311_ATTACH2.pdf、376470000A_114004931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彰化縣政府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彰化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彰化縣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收文:114/02/25



1140000921

有附件